



# 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1 年 12 月 7 日

聯絡人：襄閱主任檢察官詹常輝

聯絡電話：04-22232311

編號：1111207-91

## 杜絕毒品走私「化整為零」、嚴厲打擊毒品犯罪

### 臺中地檢署偵結毒品走私案件並提起公訴

臺中地檢署為嚴厲打擊毒品犯罪，並為避免國人淪為毒品犯罪工具，本署張富鈞檢察官指揮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三總隊第一大隊、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大雅分局、第五分局，偵辦被告劉○○涉嫌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業經偵查終結，認被告劉○○等 6 人涉犯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 4 條第 3 項之運輸第三級毒品及懲治走私條例第 2 條第 1 項之私運管制物品進口等罪嫌提起公訴。

本件經查，被告劉○○等人之毒品走私集團為避免自國外走私毒品為檢警查獲，遂計畫「化整為零」，以國際包裹寄送之方式走私第三級毒品愷他命寄送入境我國。該集團成員先係利用其等之軍中同僚、因刑案同時候保之「同學」或計程車司機車友等民眾之信賴關係，並誘以可賺外快之利益，向該等民眾先佯稱代收取「盜版 IPAD 皮套」為藉口並以每封郵件新臺幣 3 千元至 1 萬元不等報酬，教唆該等民眾提供地址做為該不法集團向國外訂購毒品交易收件地，被告劉○○並將購得愷他命毒品化整為零以每包約 100 公克共 8 封平信郵件自荷蘭寄出，並由該等民眾代為收受上開毒品走私集團之毒品包裹。

本署獲報本件情資後，隨即指派本署張富鈞檢察官指揮上開司法警察機關組成專案小組，並在月餘綿密追查下，結合臺灣新竹、屏東地方檢察署聯合偵辦，於監控期間發現收件地址，多為空戶或有非該住戶人口之有可疑份子前往探查信箱，經循線追查比對，突破掌握各涉案人所交集之事證，於時機成熟後陸續拘提搜索涉案收貨人並擴大溯源追查，拘提逮捕被告劉○○為首之毒品走私集團，向法院聲請被

告劉○○、蘇○○、陳○○等3人羈押獲准，並起獲毒品等相關犯罪事證。全案在劉姓主嫌細膩策畫規避查緝下，仍為專案小組突破掌握，成功瓦解此一遍佈全國之毒品走私集團。

本署為嚴厲打擊毒品犯罪，並因應疫情關係國人入出境減少，國際毒品郵件增高之趨勢，本署特別呼籲民眾切勿幫他人代收取來路不明郵件或信箱出現不明郵件有不明粉末等可疑物品時應警覺即刻通報警察處理，以免不慎觸法。本署亦將持續積極查緝毒品不法集團，以維護社會秩序、保護國人安全。

